# 专业名称（学科代码：10XXXX）

**硕士研究生****培养方案（学术型/专业型）**

**一、培养目标及基本要求**

1.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加强党的领导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积极培养热爱祖国，热爱人民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自强不息，与时俱进，敬业奉献的医学领军人才。

2.具有较好的人文修养、职业素质和沟通能力；尊重科学，学风严谨，恪守学术道德，团结协作，具有为康复医学事业发展和为人类康复服务的献身精神。

3.具有较好的XXXX专业科学研究能力，具有独立完成研究课题和撰写学术论文的基本能力，具有较好的创新精神和自我发展能力，掌握本学科的国内外学术发展动态，成为拥有国际视野、具备进一步深造的学术基础的高素质研究型人才。

4.重视理论与临床实际相结合，熟悉XXXX专业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以及基本技术，并具有一定的教学能力。

5.掌握一门外国语，能熟练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，具有一定的外语写作能力和进行国际学术交流的能力。

6.具有健康的体魄和良好的心理素质。

**二、培养方向**

1.

2.

3.

4.

**三、培养年限**

学制为3年。个别因客观原因不能在规定的学制内完成学业的，经审核批准可适当延长，但总年限一般不超过5年。

**四、培养环节与要求**

培养环节含课程培养、实践环节、文献综述与开题报告、学术活动、中期考核五大类，实行学分制。

**1.课程培养**：≥24学分(详见附表)。

**2.实践环节**：11学分。

**科研实践**：6学分。包括参与具体的科研项目、实验设计、技术开发和服务、成果申报等。

**临床实践**：3学分。临床实践时间6个月，包括门诊、病房实践，轮转以本专业科室为主，兼顾相关学科科室、医技科室、康复评定与治疗等科室。实践环节一般从第二学期开始。要求能掌握本学科常见病、多发病的病因、发病机理、临床表现、诊断和鉴别诊断、处理方法，门、急诊处理、接待病人、病历书写、临床教学等技能；要求能掌握康复治疗的物理治疗（包含理疗、牵引、手法、运动疗法及功能训练，作业治疗、假肢与矫形器师、心理、语言治疗）。

（科研实践、临床实践环节根据学科情况安排，合计9-10学分，可参考2024版同类专业培养方案设置）

**社会实践**：1学分（5天）。包括形势政策宣讲、社会调研、医疗服务、社区服务、健康宣教、志愿者服务等。

**教学实践**：1学分（8学时）。必须面向本科学生，协助教师辅导答疑、批改作业、上实验课、主持课堂讨论、协助指导本科生毕业论文等，或在教师指导下讲授一定时数的专业基础理论课，或参加见习/实习医生的临床带教工作等。

**3.文献综述与开题报告环节**：1学分。

研究生应广泛查阅专业文献资料，在掌握本学科国内外动态基础上，结合实际条件，在导师指导下拟定课题，总结提炼出综述报告，文献综述在第二学期完成，并进行初步预实验。开题报告在第二学期末完成。详见《浙江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工作的若干规定》。

**4.学术活动**：2学分。

积极参加境内外的有关学术活动和研究生之间的学术交流研讨，要求在校期间参加不少于12次的校内外学术活动，其中参加研究生院主办的《名医名家学术专题讲座，如：<科学家谈科技创新>等》不少于6次，可获1学分；其中本人在学科或学院做读书报告或学术报告不少于2次，可另记1学分。

**5.中期考核**：1学分。

在第三学期完成。由学科、专业考核小组具体负责做好研究生中期考核工作，根据研究生培养计划，对其政治思想表现及课程学习、专业实践、科研能力进行综合考核。凡考核合格可获得1学分。详见《浙江中医药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办法》。

**五、学位论文预答辩、答辩**

在第六学期完成。

所有研究生须完成全部培养环节并通过学位论文评阅，方可参加学位论文答辩。

在正式学位论文答辩之前，须在本专业公开进行学位论文预答辩，要求最迟在毕业论文送审前15天完成。学位论文等相关材料须在预答辩前3天送达答辩专家，预答辩告示须在预答辩前7天予以公示。

**六、毕业和学位授予标准**

1.修完本专业培养方案所规定课程且达到最低课程学分要求（24学分）；

2.完成所有培养过程环节考核并达到相关要求（39总学分）；

3.按《浙江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及学位申请工作细则》通过学位论文答辩，可获得毕业证书，达到学位申请条件可申请学位。

**附表：**

**课程设置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课程**  **类别** | **课程名称** | **学分** | **总**  **学时** | **理论**  **学时** | **实践**  **学时** | **备注** |
| 公共  学位课 |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| 2 | 36 | 36 |  | 7学分 |
| 公共英语 | 2 | 32 | 32 |  |
| 专业英语 | 2 | 32 | 32 |  |
| 自然辩证法概论 | 1 | 18 | 18 |  |
| 专业  学位课 |  |  |  |  |  | 6学分 |
|  |  |  |  |  |
| 选修课 |  |  |  |  |  | ≥11学分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